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北市誌字第貳陸肆號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號執照登記爲雜誌類　每逢週三出版
司法周刊
黃少谷
第九四一期
JUDICIAL WEEKLY
發行人：胡菁　每期一張
全年四〇〇元
所行發：司法院
址社：北台市慶南路1段124號
電話：部行發(二)三七八一六七七六
電話：機眞傳(二)三七八一六七七六
電話：輯編眞傳(二)三九八九八七八
電話：機眞傳(二)三九八八九〇二
郵撥帳號：〇五五五五一〇～一
印刷：順華實業有限公司
地址：板橋市傳銘街四十七號
電話：二三一〇一一〇七

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八十八上半年業務概況

大法官解釋案終結一四六件較上年增三〇件　各地院新收案增廿二%終結件數增廿一・七%

【本刊訊】司法院日前發布本（八十八）年一～六月該院暨所屬各機關各項案件辦理情形，茲概述如下：

壹、司法院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大法官會議解釋案件新收一二四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一七件。終結一四六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三〇件，其中經解釋公布者一五件占一〇・三%，不予受理者一〇六件占七二・六%，併案廿五件占一七・一%。未結一七〇件，其中已提審查報告七八件，未提審查報告九二件。人民陳訴案件新收一、九九九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二八件，以刑事聽受理八二九件最多，民事聽七〇四件次之，其餘各聽處爲四六六件，處理情形函復占五八・三%，存查占三五・七%，移出占五・九%。

貳、行政法院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行政訴訟事件新收三、八四一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三九・七%。終結三、三八〇件最多，其次爲再審之訴一三〇件及聲請再審之訴八件。若按事件性質分類，則以稅捐二、七八一件最多，考銓一五五件次之，土地一三六件再次之，三者合占八成五。

參、公務員懲戒委員會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審議案件新收一七五件，其中懲戒案件一五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一九・六%，再審議案件六〇件。懲戒終結案件中被移送懲戒人數計九二人，官等別爲簡任者六人，薦任者一〇七人，委任者二五人。被移送懲戒原因以違法失職而經移送者一二六人，占六五・六%最多；其餘爲違法者六六人，占三四・四%。其經審定受懲戒處分一三六人中，以記過七三人最多，其次爲降級二五人，休職一九人，申誡一五人，撤職四人。

肆、最高法院

一、民刑案件辦理概況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民事事件新收二、六五二件，刑事案件新收四、二〇九件，分別較上年同期減少五・六%及一三・一%。民事終結二、三九六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三・四%，但刑事終結四、〇八六件，較上年同期增加六〇・二%，民事終結件數一三・一%，較上年同期減少一・四%，刑事終結件數一四・三%，較上年同期增加一・九%。

二、民刑事上訴案件發回或發交更審原因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民事上訴事件發回或發交更審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爲三八・六%，較上年同期降低二・四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期相若。民刑事上訴案件發回或發交更審原因，以調查證據不詳或未予調查，及事實認定錯誤、不符或不明或記載不明居多，兩項合計比率，歷年來多維持在六、七成以上。

伍、高等法院暨分院

一、民刑案件辦理概況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高等法院暨分院民事事件新收九、八〇六件，以抗告事件增加一成三幅度最高，刑事案件新收二三、四三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七・八%。民、刑事終結件數計九、五一一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二・四%，刑事案件減少一、一〇〇件，減少一一・二%，刑事案件增加三七・四%，未結件數相當於同期之九・四個月。民事終結事件中三・一%爲調解成立，一・六%爲和解成立，一・一%爲撤回，九四・二%爲其他。刑事終結案件中一五・四%爲撤回上訴，八四・六%爲判決，〇・〇%爲和解或調解成立。

二、刑事案件終結罪名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高等法院暨分院受理刑事第二審案件終結一七七六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二一・七%。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高等法院暨分院受理刑事第二審案件終結一七七六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二一・七%。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地方法院各項案件新收計一、七七六、一五三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二二・〇%，新收案件中民事事件占三三・五%，刑事案件增加一八・二%，終結件數占九四・三%，未結件數計一、六七九、九六七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七・八%。民、刑事終結件數計一、六七六、八〇六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一・六%，以抗告事件增加二成三幅度最高，刑事案件新收二三、四三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七・八%。民、刑事終結件數計一、六七六、八〇六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一・六%，以抗告事件增加二成三幅度最高，刑事案件新收二三、四三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七・八%。

一、民事第一審終結事件訴訟種類

本（八十八）年一～六月地方法院民事第一審終結事件訴訟種類略爲降低。

二、民事第一審終結事件所需日數與上年同期比較，民事增快四・七日；平均每法官每月辦結件數，民事增加一・三件，刑事則減少一・四件。終結件數係因第二審終結一七七六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二二・〇%，新收案件中民事事件占三三・五%，刑事案件增加一八・二%，終結件數占九四・三%，刑事案件占八・八%，第四、刑事案件占九・八%，第五。受全球經濟不景氣影響，致強制執行事件、民事及財務案件各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三三・八%、二五・六%及二〇・一%，而刑事案件雖然毒品暨管制藥品案件驟減，仍因聲請案件激增，較上年同期增加一五・九%，其餘除公設辯護人外特別安排由榮民總醫院蘇主任東平爲大家講解「壓力之調適與管理」，研究方式採座談會方式進行，研討內容切合時宜，講座亦均爲一時之選，翁院長岳生及城副院長仲模並分別於七月二十六日及七月二十八日親臨別館與委員們餐敘。

本次座談地點選在風光明媚的假中心，一方面可以深入探討相關問題，充實專業知識；另一方面還可抒解工作壓力，達到調劑身心之目的，收獲可謂十分豐碩，對未來公務員懲戒業務之推展必有助益。

司法院舉辦提升懲戒功能業務座談會

【本刊訊】司法院爲加強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委員之在職進修，並增進該會委員對公務員懲戒業務之了解，提升懲戒功能，特於八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十八日假桃園鴻禧大溪別館，舉辦公務員懲戒業務座談會。

本次座談會邀請公務員懲戒委員長、委員等共計十三位參加，研討之主題有三，其一爲：審議公務員懲戒案件時，應如何注意依法行政原則在具體案件之適用，聘請吳大法官庚擔任講座；其二爲：審議公務員懲戒案件時，應如何注意法官從事政治活動與憲法保障言論自由之界限，敦聘政大蘇教授永欽擔任講座；另一方面還有深入研究之私立東吳大學劉教授惠琴、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郭教授麗安、私立輔仁大學陳教授秀蓉擔任人際溝通技巧的課程講座，另外，由民事廳廖廳長宏明主持法律問題座談會，和與會者共同溝通研究調解事件相關法律問題。

司法院期盼藉此次講習，能讓研習人員熟悉調解程序與實務運作之過程，並加強其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俾各調解委員能具有豐富的專業的法律素養及良好溝通技巧，達到勸諭當事人和諧讓步，息訟止爭同，時落實調解制度，讓調解委員爲人民解決紛爭，擴大國民參與司法運作，實現司法民主化之理念。

司法院分區舉辦實務講習會　落實調解制度提昇調解成立率

【本刊訊】司法院爲增進各地方法院調解委員對民事訴訟法有關調解程序相關法律問題及實務運作之瞭解，並加強調解委員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達到提昇調解成立率之目的，特分區於八十八年八月三日（南區）、四日（中區）、五日（北區）舉辦「調解事件相關法律實務講習會」，委由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承辦各區籌備事宜。

參加此次講習會者爲各地方法院法官及調解委員，講習會由各區承辦法院院長與民事廳廖廳長宏明共同主持，除由各區承辦法院院長指定熟悉調解實務運作之庭長或法官講解有關調解程序之法律規定外，並聘請對人際溝通技巧有深入研究之私立東吳大學劉教授惠琴、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郭教授麗安、私立輔仁大學陳教授秀蓉擔任人際溝通技巧的課程講座，另外，由民事廳廖廳長宏明主持法律問題座談會，和與會者共同溝通研究調解事件相關法律問題。

司法院期盼藉此次講習，能讓研習人員熟悉調解程序與實務運作之過程，並加強其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俾各調解委員能具有豐富的專業的法律素養及良好溝通技巧，達到勸諭當事人和諧讓步，息訟止爭同，時落實調解制度，讓調解委員爲人民解決紛爭，擴大國民參與司法運作，實現司法民主化之理念。

中華民國 憲法精義 大學及考試用書 六〇六頁 三八〇元
憲法概要 四九三頁 二八〇元
法學緒論 般若心經 五八五頁 三六〇元 二一三頁 一〇〇元
雙榜巨獻 民訴修正 七月下 課程內容幅度甚大之布）調解程小額程序、程序等五大雙榜特別開以幫助您掌，輕鬆應付家自修亦能華！ 全套1 定價 8月31日前元，連同訴修正考1650元。
法規彙編 海商法(88. 重要 附新舊條對照 定價 編 民法物權案附修 定價 八月 雙榜文化 地址：台北一段 電話：233 傳眞：231 雙榜法律主訂購專線： 劃撥帳號： 戶名：徐